

证券代码：837447 证券简称：昆仑建设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长春昆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5 日上午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447	昆仑建设	2025 年 3 月 4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不再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，改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并签订协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0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公布的《长春昆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03)

-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-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-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-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-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-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

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 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3 月 5 日 08 时 30 分-08 时 50 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吴丽娜；；联系地址：长春市绿园区正阳街 1153 号 7 楼；联系电话：18944879099；传真：0431-84934666；邮政编码：13000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长春昆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长春昆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长春昆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3 日